

历史影像

第三章：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87年，党中央和国务院决定在海南岛建省，并使之成为中国最大的经济特区。1988年4月26日，中共海南省委员会和海南省人民政府正式挂牌。海南省的建立具有特殊意义，它的开发和发展不仅使我国的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而且还为改变我国贫困地区的落后面貌提供了具有典型意义的经验。这是海南建省时的喜庆情景。

(新华社发)



1990年4月18日，党中央、国务院同意上海市加快浦东地区的开发，在浦东实行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某些经济特区的政策。在全国人民的支援和上海人民的努力下，浦东地区迅速成为国际化的经济和金融中心之一。上海的国内生产总值在五年内翻了一番，等于再造了一个上海，是20世纪90年代中国改革开放进一步深化和取得显著成就的重要标志。这是1989年5月3日，上海市人民政府浦东开发办公室和上海市浦东开发规划研究设计院正式成立。

(新华社发)

重磅聚焦

领跑乡镇企业发展 造就农民百万富翁

本报记者 杜玲

“乡镇企业曾支撑了焦作市经济‘半壁江山’，乡镇企业异军突起，为全市农村经济快速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与活力。”提起当年焦作的乡镇企业，市政协原副主席刘怀义至今记忆犹新。他曾在原焦作市经济委员会工作多年，工作经历让他成为焦作乡镇企业发展的见证人之一。

乡镇企业长足发展，成为焦作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农村经济的重要支柱。记者从市委党史研究室查阅资料了解到，全市五强企业(乡、村、组、联户、个体办)达6.25万个，总产值达26.9亿元，较上年增长42.5%。6个乡产值超7千万元(当时的沁阳县西向乡、紫陵乡、山王庄乡、城关乡和沁源县积城乡、克井乡)，23个村产值超千万元，140多个企业产值超百万元，其中当时的沁阳县西向乡乡镇企业产值达1.3亿元。

“1987年，市委、市政府贯彻党中央指导乡镇企业发展的‘积极扶持、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十六字方针，把乡镇企业作为全市农村经济的‘重中之重’，结合焦作实际，提出了‘三个模式一起学、五个轮子一起转、庭院企业是重点、乡村个体企业是关键’的发展乡镇企业的思路，制定了一系列扶持乡镇企业发展的优惠政策，加强和完善管理服务体系建设，使在以农村手工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基础上的乡镇企业全方位崛起。”刘怀义回忆说，焦作市乡镇企业的发展历经第一次飞跃(1988-1991)、第二次飞跃(1992-2000)和产权制度改革(2000-2003)等阶段后，进入了一个稳定快速发展的新时期，为全市农村小康奠定了强大的物质基础，促进了优质、高产、高效农业的发展，引起了农村经济社会结构的深刻变化，使农村的社会事业和精神文明建设得到了长足发展，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的快速发展。

与此同时，河南省第一家设在农村的工商银行分理处——中国工商银行沁阳县支行沁北分理处在当年的沁阳县赵寨村开业。这是焦作市为适应乡镇企业发展进行金融体制改革的新探索。

1987年10月15日至11月2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

大会在北京召开，焦作市市委书记武守全代表出席大会。在大会分组讨论中，武守全列举焦作市9年来国民生产总值、工农业总产值、财政收入、城乡人民收入翻一番的生动事实，阐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强大生命力。《人民日报》对发言作了报道。

此时，轮胎制造技术已取得了长足发展。中国最大的无内胎巨型工程轮胎在河南轮胎厂也在同年问世，胎体外径3.27米，自重2.44吨，单胎最大负荷46.25吨，可与进口和国产电动轮自卸汽车配套，填补了国家工程轮胎一项空白。

同年10月，广大知识分子迎来了他们艺术和学术创作春天。中共焦作市委印发《关于落实知识分子政策的总结和进一步做好知识分子工作的意见》，大力宣传党在新时期知识分子工作的方针政策，努力造成“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社会风气；认真选拔、管理一批拔尖人才；做好知识分子的思想政治工作，引导他们走又红又专、健康发展的道路。



1982年7月3日，河南省副省长、省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组长何竹康(左三)在副市长史定防陪同下，到市起重机械厂家属院人口普查登记站指导工作。

(本报资料照片)

焦作党史大事记

【1982年】

1982年，我市开始在农村普遍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全市农村在贯彻落实党的一系列方针政策的过程中，因势利导，循序渐进，从改革土地经营方式入手，

逐步实行了由“小段包工，定额计酬，按工分配”到“五定一奖”责任制，由试行“包产到户”、“包干到户”责任制到全面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稳步推进，进而取代了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旧体制，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粮、棉、油、菜、肉、蛋、奶等产量大幅提高。

【1983年】

1983年5月1日，中共焦作市委决定复刊《焦作日报》，为中共焦作市委机关

报。同日，焦作市图书馆建成开放。

1983年9月1日，国务院批复同意焦作市实行市管县体制，初辖修武、博爱两县。1986年1月加辖沁阳、武陟、温县、孟县、济源五县。1988年8月、1989年9月和1996年5月，国家民政部先后批准撤销沁阳县、沁阳县和孟县，设立沁源(1997年1月省对沁源实行直管体制)、沁阳市和孟州市，由省直管，委托焦作市代管。同时，1988年9月30日，焦作市所辖解放、中站、马村和郊区改为城区，

实行区带乡体制。1991年2月，国务院批准市郊区改为山阳区。随后，我市设立高新技术开发区。

【1988年】

1988年8月1日，国务院批准：撤销沁源县，设立沁源(县级市)，由省直管，以原沁源县行政区域为沁源行政区域。8月7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决定，沁源由省直管并实行计划单列，委托焦作市代管。

打造风清气正的“阳光国土”

——孟州市国土资源局着力构建党风廉政新机制纪实

本，使职工在潜移默化中受到熏陶。

深入开展“廉政文化墙”建设活动。近几年来，该局共投资10余万元，在局办公大楼走廊设立了高标准的反映本单位工作特点、工作理念的玻璃格言警句标识，在班子成员办公室悬挂廉政书画，在新建国土所制作廉政文化墙，让职工从中受到启迪。

深入开展“廉洁国土”主题教育活动。该局充分发挥家庭在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特殊作用，印制“兴廉洁之风，建文明家庭”家庭助廉倡议书，向系统内每一个家庭发出倡议，筑牢职工“八小时外”反腐倡廉的家庭和社会防线。该局党组还利用涉及土地领域的重大案例以及本地区本系统发生的违法违纪案例进行警示教育，在全系统营造不想腐败、不敢腐败、不能腐败的氛围。

构建反腐倡廉体系 促进各项制度落实

该局党组坚持把建立健全和完善规章制度，不断规范职工的从政行为，作为治本举措来抓，做到以制度管理人，以制度规范人，以制度约束人，努力构建一套拒腐防变的长效机制。

完善局领导办公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凡属重大决策、人事安排、重大项目和大幅度资金的使

用，由领导班子集体作出决定。为规范土地市场，防止国有土地资产流失，从源头上预防腐败，该局全面推行经营性土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确保国有土地资产保值增值。严格控制划拨土地范围，凡商业、旅游、娱乐和商品住宅经营性用地，一律进入市场，全面实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操作，切实做到四个公开，即决策公开、出让信息公开、竞价过程公开、监督公开，真正营造了一个公开、公平、公正的土地市场环境。2002年以来，孟州市共出让经营性土地236宗，出让金额达4.7亿元。

完善机关效能建设。在原有机关规章制度的基础上，该局党组又出台了《机关效能建设责任追究制度》，明确了对工作效率、业务水平、服务态度、影响形象及8小时以外的违规行为进行问责。同时降低处罚门槛，提高处罚标准，加大对领导干部的责任追究力度。对出现问题的部门负责人，分别给予罚款、待岗、降级、免职和相应的党政处分，形成了“一纪不宽，多人被问责”的格局，构建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人人有责任的廉政体系。

对业务工作实行合理分权。按照国土资源局整体工作的要求，该局做到从一把手到分管领

导到科室负责人到具体办事人员，在每项业务的各个环节都有不同的职责，形成了程序清晰、责任明确的工作格局。近些年来，该市共实施各级土地整理项目15个，土地整理面积上万亩，涉及资金过亿元，但不论项目大小，都坚持走公开招标程序，并邀请纪检监察、法院、检察院、公证处、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相关人员全程参与，确保了项目招标程序公开、公平、公正。

构建监督机制 增强工作透明度

积极打造“阳光政务”。在局网站上实现政务公开，让群众足不出户就可以随时上网了解全市及各乡镇的土地利用规划、土地利用现状、行政许可事项、县局工作动态及办事程序、依据、标准、时限等。同时，在网上设立了政民互动平台、局长信箱平台、国土论坛平台，使人民群众任何时候都可以对土地管理、干部作风、权属纠纷等问题进行网上交流、咨询、投诉和建议，使国土资源重大决策、群众关心的问题以及本系统职工廉洁情况等，真正置于群众的监督之下。

创新行政监察方式。利用内网传输平台，建成了联结全局各机关的国土资源无纸化网络监察办

公系统，各科室都可以实时地通过网络将业务办理流程传递到网络监察办公系统，对每一件审批事项的审批过程提供了实时监控、预警纠错、绩效评价和信息服务等各种监察业务功能。

畅通为民服务通道 热情为民排忧解难

以“两集中、两到位”为主要内容，全面推进审批制度改革。所有行政审批项目在服务中心窗口集中受理，统一办理，限时办结，坚决杜绝让服务对象“多跑腿、多动嘴”的现象，有效提升了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

强化措施，切实保护被征地农民的切身利益。在对被征收土地进行补偿的过程中，该局会同该市财政局以及被征地的集体经济组织，对土地进行实地测量，并通知被征地村组的村民代表和农户到场，对补偿的面积和地类予以确认，严格按照补偿标准把握地类、面积；对土地补偿费拨付情况进行跟踪监督，确保土地补偿费顺利拨付到被征地农民手中。努力拓展信访渠道，高效率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一方面，在设立信访室、举报信箱、公布举报电话的同时，建立网上信访管理系统，提高了信访工作效率。另一方面，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均在第一时间内进行调查、处理、解释、回复，做到让群众满意。

数年努力，孟州市国土资源局已经初步形成了务实高效、清正廉洁的良好风气。但是，孟州国土人并没有满足，为了有限的国土资源更科学地利用，为了国土资源领域权力更阳光地运行，为了地方经济又好又快地发展，他们又开始了新的努力！

本报记者 仝伟平

焦作市物业管理协会献礼建党90周年

焦作市物业管理协会成立于2006年，目前共有会员单位91家。协会成立以来，本着“为行业服务，为政府服务”的宗旨，不断建立健全行业服务标准和监管体系，推动物业管理行业规范、诚信、和谐发展。目前全市物业管理服务面积740余万平方米，物业管理覆盖率75%以上，其中新建住宅小区实现了100%物业管理。在物业管理协会和相关单位的指导下，我市已创建国家级物业管理示范住宅小区三个，省级物业管理示范住宅小区两个，省级物业管理示范大厦一个，省级物业管理优秀住宅小区11个，省级物业管理优秀大厦两个，省级十佳物业管理小区1个，对社会经济发展、社会稳定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河南省合家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焦斌)

成立于2002年，物业服务面积80余万平方米。公司秉承“业精于专，服务为先”的经营理念，以“专注物业，服务社会”为目标，使公司具备了“先进的管理理念、丰富的从业经验、完善的运作机制、专业的精英团队”等优势。

焦作市亿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李留才)

成立于2008年，物业服务面积25万平方米。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人性化服务，以客为尊，超越客户满意”的经营理念，创立了服务3F化(全天候服务、全系统服务、全方位服务)的特色物业管理模式，业主满意率达到96.81%。

焦作市丽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理:王金桥)

依托焦作电厂成立，为单位12个生活区和工业园区提供服务。公司本着“业主至尊，服务至诚，努力超越，追求卓越”的经营理念，追求“以质量求效益，以服务求发展”的目标，取得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丰收。

焦作市金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张冬冬)

成立于2003年，物业服务面积15余万平方米。公司以“我专业服务，创造美好家园”为经营理念，坚持“规范管理，至诚服务，突出个性，追求完美”的服务宗旨，管理的小区多次被评为“省级优秀示范小区”“园林小区”。

焦作市海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韩聚军)

成立于2005年，物业服务面积84万平方米。公司本着“以人为本，务实创新”的经营理念，围绕“业主至上，质量第一，热情服务，专业管理”服务宗旨，与业主建立“互信互谅、互助互惠”的新型关系，打造“文明、和谐、温馨”的人文环境。

焦作市兴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苗红燕)

成立于1999年，物业服务面积60万平方米。公司本着“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经营方针，坚持“业主至上，服务第一”的服务宗旨，追求“为业主提供安全、卫生、舒适、和谐的居住和生活空间”的服务目标。

焦作市焦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理:边永光)

成立于2000年，物业服务面积7万平方米。公司本着“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保本微利，服务社会”的经营理念，以“创一流服务、树精品意识、做名牌企业”为发展战略，为业主提供至诚的服务，追求业主满意的目标。

孟州市富鑫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殷海凤)

成立于2005年，担负6个小区的物业管理工作。公司坚持“服务中放心，放心中服务”的经营理念，追求“分分秒秒印证，点点滴滴做起，永远让您满意”的服务理念，始终把业主的利益放在首位。

恭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一周年

2010年6月，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式挂牌运行。该中心的成立不仅最大限度地整合了资源，而且降低了运营成本，提高了交易效率和效果，使公共资源交易从“暗箱”走向“阳光”。

据统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行一年来，累计完成进场交易项目504个，成交总额38.26亿元，增收节支7.24亿元，相对增值率达34.09%。然而，在这堆“真金白银”背后，蕴藏着更有价值的东西，那就是一套行之有效、科学规范的交易运行体系。中心自成立以来，在没有任何经验可以借鉴的情况下，笃定从规则的建立上入手：初步建立“制度+科技+服务+流程+表单+规范”的制度体系，努力打造标准化交易流水线，确保交易公开、公平、公正；初步拟定了《中介机构行为规范指引》，加强对代理机构的监督制约；对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体系进行了初步探索……

“让权力规范，靠制度运行”这不仅是一句口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用一个创新的举措和实践正在将这句话说落到实处。实行“六位一体”监管创新，试行市场增值化服务，探索公共资源交易的“焦作道路”；从重要管理岗位、关键业务岗位和辅助支撑岗位入手，将风险防控引入公共资源交易工

作中；对区域市场、交易主体信息库、交易数据分析模型、交易服务标准化建设等进行理论和实践探索，为中心积累了能后发优势；在全省首家启用网络竞价交易系统，对司法涉讼资产进场交易进行了全面梳理，并正式启动排产权交易试点工作。2011年4月26日，中心首次通过网络竞价交易平台对24个标的物进行公开竞价，平均溢价率115%，最高溢价率达444%。中心的创新突破、阳光操作和规范运行，有效杜绝暗箱操作和腐败行为。

公司在外地的孙某，颇有感触地说：“以前想到焦作发展，但怕这里的市场不公开，这次参加市场竞标，出乎意料，都公开、透明，焦作市政府的确做了件好事。”当然，这些举措不仅受到了交易主体和上级领导的肯定，更是吸引了山西、甘肃、辽宁以及省内同行的目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以来，先后有10多个地市的有关负责同志前来考察学习；省委常委、省委书记尹晋华，市委书记路国贤，市委副书记、市长孙立坤，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秦海彬等省市领导多次到中心视察，对中心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中心先后被授予“市级青年文明号”、“市级巾帼文明示范岗”、“市级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